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 手工产业发展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谈-2026-239

采 购 人：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居建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采购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招标工作委托中居建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业主）：_____（印鉴）



我单位受业主单位兰考县乡村振兴局的委托，负责（代理）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_____（印鉴）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	
招标人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先生 15890310008
代理机构	中居建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赵女士 13526697577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无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否
<p>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单位签章）</p> <p>2026年6月26日</p> </div>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lankao.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 兰财采字谈-2026-239
- 2、采购项目名称: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 480218.14 元 最高限价: 480218.14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兰财采字谈-2026-239-1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 手工产业发展项目	480218.14	480218.14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 (2)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4) 采购内容: 采购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
 - (5)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 (6)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合格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 同供货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政策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

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满足采购需求。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起的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6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和纳税凭证;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供应商,提供

网页截图)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lankao.gov.cn>)。

3. 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供应商，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交易主体注册”，再办理 CA。

(2) 已办理省内兰考县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交易主体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lankao.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不见面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打开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竞争性谈判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地址：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58903100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居建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辰路 86 号 5 号楼 25 层 2505 号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13526697577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1352669757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地址：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5890310006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居建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辰路86号5号楼25层2505号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13526697577
1.1.3	采购项目编号	兰财采字谈-2026-239
1.1.4	项目名称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2026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
1.1.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
1.3.2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1个标段
1.3.3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1.3.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 注：响应人需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的真实性负责。
1.5.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日前。
1.5.2	采购人书面澄清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日前，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的时间	站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本项目发出的相关信息。
1.6.1	偏离	不允许
2.1.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外，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均是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3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6年07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3.1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修改从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即视为供应商已收到并确认。
3.3.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3.3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在相应的位置签章。
3.5.1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u>壹</u> 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1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不见面开标室(兰考县裕禄大道194号院内西4楼)
5.2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p>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p> <p>2. 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供应商对所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部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响应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p> <p>3. 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为质疑时间，供应商可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无供应商提出质疑视为对开标会议无异议，开标结束。</p>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p>1. 谈判小组构成：共<u>3</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技术、经济类专家<u>2</u>人。</p> <p>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参加评标的专家于开标前24小时内，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8.1	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p>1. 公示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p> <p>2. 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p>
9.1	履约保证金	<p>1. 保证金的形式：从公司基本账户转账至采购人或开具银行保函</p> <p>2. 保证金的金额：签订合同时约定</p>
9.2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9.3	付款方式	以签订合同为准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电子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

		<p>2、请供应商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3、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p> <p>4.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 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响应文件。</p> <p>备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lankao.gov.cn) 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lankao.gov.cn) 操作规程）；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10.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网上质疑形式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p> <p>2. 供应商一旦递交了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p>
11.1	<p>本项目最高限价为：</p> <p>大写：肆拾捌万零贰佰壹拾捌元壹角肆分</p> <p>小写：480218.14 元</p> <p>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p>	
12.1	<p>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成交人收取。</p>	
13.1	<p>供应商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留意变更公告等内容，特别是项目开标后，谈判小组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报价要求等，供应商应自系统发出 30 分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内回复，错过重要信息或超过 30 分钟回复者，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14.1	<p>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p>	
15.1	<p>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p>	

1. 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供货期限、供货地点、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的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供货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供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未达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他要求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偏离

不允许。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外，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均是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响应人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的，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相关网站发布本项目信息形式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不满足相关要求，则按规定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人将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lankao.gov.cn>）“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竞争性谈判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竞争性谈判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谈判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谈判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函附录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项目实施方案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货币

响应文件中投标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2 投标报价

(1)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 供应商应根据最高限价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应当按照报价格

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谈判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如果最终最低报价有相同者，相同人则进行第三次或更多次的报价）；

（3）如响应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含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的总报价；

（5）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3 在投标之前，供应商须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问题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咨询。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资格审查资料

3.4.1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要求、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电子响应文件要求：电子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响应文件所附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企业电子签章；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名，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资料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4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1）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的；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联合体投标的；

（5）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6）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技术标准的要求；

（7）响应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8）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9）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0）投标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详见：第三章 评审办法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的顺序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1.2 采购人应当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货物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成交人确定后，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3.2 成交人不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改变招标方式、重新采购的其他情形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家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改变招标方式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3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招标方式。

8.3 重新采购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原则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

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代理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质疑（投诉）

如对本项目有质疑（投诉），需按照相关流程通过线上提起质疑（投诉）。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2.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的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的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的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的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4.1的规定
2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响应函签字盖章格式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
		供货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供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其他要求		

1. 评审原则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 由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要求最终确定谈判内容；

(2) 在与供应商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未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4) 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程序

2.1 首先由谈判小组依据本章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入选谈判的供应商名单，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2 谈判小组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对入选谈判供应商提供的内容进行评定并与供应商进行充分谈判：

(1) 所投货物的价格；

(2) 所投货物的质量。

2.3 报价谈判

2.3.1 对入选谈判供应商的报价进行第二轮报价（最终报价），所有参加第二次谈判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如果最终最低报价有相同者，相同人则进行第三次或更多次的报价）。

2.3.2 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

能时，应当要求其通过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经谈判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2.3.3 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

对所报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3. 评标结果

3.1 谈判小组完成评标程序后，根据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按最终报价从低至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向采购人提交由谈判小组集体签字的书面谈判报告。

3.2 采购人应当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货物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以实际签订版本为准)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026 年仪封镇代庄村手工产业发展项目

序号	品名	规格	数量	单位	审定单价（元）	审定总价（元）	备注
1	不锈钢操作台	920*1950*800	25	张			304 国标
2	塑料筐	长 40cm, 宽 30cm, 高 30cm, 外径 53×39×27cm、加厚、食品级	100	个			国标
3	蒸汽发生器	1 吨、工业级、电加热	1	台			电锅炉
4	烫煮机	产能 2—3 吨	1	台			
5	不锈钢传送带	长 4 米	1	条			304 国标
6	侧冲清洗机	3 米长, (带气泡、喷淋抓装置)	1	台			
7	不锈钢盘	60*40*4.8	100	个			304 国标
8	不锈钢平板手拉车	防滑, 1.2 米×60cm	3	台			304 国标
9	剥皮刀	加厚	100	支			304 国标

10	工作服（带帽子）		120	套			国标
11	手套	消耗品，丁腈食品级蓝色手套	10	盒			1 盒 1000 只
12	口罩	消耗品	1	件			1 件 200 个
13	消毒洗手池	1.8 米×60cm×80cm	1	台			304 国标
14	刷地刮板	宽 40cm	20	个			国标
15	高压清洗枪	220V	1	台			
16	缠绕膜	消耗品，宽 45cm	50	卷			国标
17	塑料码板	1.2 米×1 米×15cm	20	个			国标
18	1000L 吨桶		10	个			国标
19	叉车	1. 新能源合力 3 吨叉车 2. 型号：CPD30-GB6LI-M 3. 蓄电池：560AH 4. 门架形式：三级全自由，空载最大起升高度 4500mm 5. 发动机（行走电机）额定功率：17kw	1	辆			

20	合计（含税价）						
----	---------	--	--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函附录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项目实施方案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小写：_____元。

2.我方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响应函附录是本响应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放弃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误解的权力。

4.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5.如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日期开始本项目的实施。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二、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货期限	
供货地点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三、报价明细表

采购货物报价明细表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规模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技术参数

备注：1、表中总报价包含产品的采购、安装调试以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和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2、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3、若总价与单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4、本页总合计与响应函、响应附录中的投标报价应一致，若因不一致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本表格式可根据各供应商实际需要自行调整。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四、技术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偏差	描述	备注
		竞争性谈判文件	响应文件			
1						
2						
3						
4						
5						
6						
7						
...						

注：1.如表格不足时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

2.“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偏差”一栏写明偏离情况。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且详细列出偏离内容，不完全满足的填写“负偏离”，无偏离的填写“无”。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五、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营业执照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 资金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八、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十、其他材料

(1) 硬件特征码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

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符合政策要求的供应商提供，不符合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

（符合政策要求的供应商提供，不符合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